

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5 万吨/年月桂二酸项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

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《设立子公司建设 5 万吨/年月桂二酸项目的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：临 2017-022 号公告。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 5 万吨/年月桂二酸项目试生产的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：临 2021-001 号公告。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披露了《公司关于 5 万吨/年月桂二酸项目的进展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：临 2021-035 号公告。

二、项目进展情况

（一）项目验收情况

1、中国科学院“弘光专项”验收工作共有三个验收阶段，第一阶段目标为“建设项目完工，生产线试车成功，第二笔里程碑付款到账”。目前已完成第一阶段的验收工作，后续验收工作尚未开始。

2、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签订的《技术转让合同》中约定的规模化生产标准：“以连续 3 天运行 6 批次的平均产量，推算出月产量、年产量和总体产能。能够达到设计产能的 80%视为达到规模化生产的要求”。截至目前，公司 5 万吨/年月桂二酸项目（以下简称：月桂二酸项目）已正式投产，待产量达到上述约定标准后，公司将组织验收。

（二）项目产能利用率情况

公司月桂二酸项目已于 2021 年 10 月正式投产，目前已开启二分之一产能，后续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，逐步释放产能。

（三）签订代理销售协议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共与国内外相关代理商签订每年约 2.40 万吨的代理销售协议，预计自 2022 年开始履行。

（四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由于产量目前未达到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签订的《技术转让合同》中约定的规模化生产标准暨“以连续 3 天运行 6 批次的平均产量，推算出月产量、年产量和总体产能。能够达到设计产能的 80% 视为达到规模化生产的要求”，月桂二酸项目目前仍列示在在建工程中，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1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月桂二酸项目目前仍列示在在建工程中，预计不会对公司 2021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。月桂二酸项目存在行业技术进步、市场竞争加剧等风险，面对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性，从投产到全面达产释放产能仍需一定时间和过程，在前期生产阶段，生产装置、产品产量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待于观察和不断提升，产品销售及业绩实现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